

毕婚一族的『杯洗具』，
是一方改造另一方，
还是彼此改造？

毕婚

吴景霞 著



比婚

吴景霞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毕婚 / 吴景霞著. — 北京: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2010.8

ISBN 978-7-5125-0068-6

I. ①毕… II. ①吴…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26406 号

毕 婚

作 者 吴景霞
责任编辑 于艳宁
统筹监制 何亚娟
策划编辑 何亚娟 蓝 若
美术编辑 徐燕南
市场推广 张 蓉
出版发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经 销 北京国文润华图书销售公司
印 刷 北京市通州富达印刷厂
开 本 710 × 1000 16 开
19 印张 360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25-0068-6
定 价 28.00 元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 9 号 邮编: 100013

总编室: (010) 64270995 传真: (010) 64271499

销售热线: (010) 64271187 64279032

传真: (010) 84257656

E-mail: icpc@95777.sina.net

<http://www.sinoread.com>

目录 Contents

- Chapter 1 就这样领证了 /7
- Chapter 2 我们集体成为女人 /26
- Chapter 3 遭遇“面包”危机 /43
- Chapter 4 婆婆缺席结婚典礼 /61
- Chapter 5 将计就计诱妻相随 /76
- Chapter 6 婚姻的重要作品是孩子 /91
- Chapter 7 如果我们不爱了 /106
- Chapter 8 小虾米，你是我的 /113
- Chapter 9 婆婆来了 /132
- Chapter 10 都是房子惹的祸 /144

目录 contents

- Chapter 11 爱人是什么 /157
- Chapter 12 出得厅堂 /191
- Chapter 13 抑郁症了 /202
- Chapter 14 玫瑰与康乃馨的战争 /217
- Chapter 15 婚内的浪漫恋爱 /227
- Chapter 16 重归于好 /235
- Chapter 17 双剑合璧也有失手 /257
- Chapter 18 爱屋及乌 /275
- Chapter 19 我们一路同行 /290



自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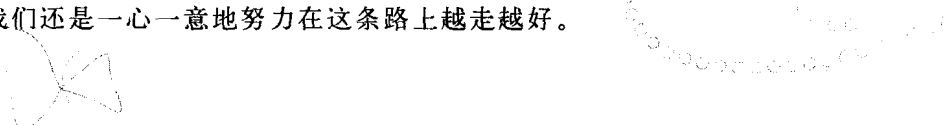
很久以来，心中一直渴望书写这样一个故事。在这个故事里，把踏出校门即踏入婚门的那段记忆描述出来。

那时，因为年轻，因为从未尝试过，所以，那段年少的、执着的、狂热的、火辣的、冲动的过程，现在想来是那样的偏激、真实而又让人回味无穷。

因此，五月里把《毕婚》的稿子整理出来并发给北京的美女编辑时，我感觉自己有一种热情丧尽的疲惫。我知道，这算是给我人生那最迷茫、最彷徨的阶段做了一次历史性的总结。其实，这本书的开始完全就是写给自己看的一种沉默的倾诉，里面的人物情节虽然是我虚构的，但是很多细节却完全来自我身边真实的生活，包括里面很多的对话就是我自己和周围人平时的口气。书中朱晓晓的郁闷与无可奈何，相信很多年轻的妻子都经历过，当然，我也未能免俗。

初稿完成后，几位要好的文友还有我的先生都说这篇文章比较吸引人，我个人也这么认为。这本书很真实很贴近生活，因此，我投入的感情精力也很多，女主角朱晓晓的影子在我脑中早已定位，但是，女配角苏菲菲的经历写的时候却让我历尽艰难，文章开始时我对她并没有一个明确的定位，我发现仅靠想像力及资料根本不能入木三分地塑造这个人物。于是，我先生托关系为我约出曾有过这种经历的女孩张某某，又通过张某某约出有类似经历的冯某，从她们口中我知道了这个非正常群体中的代表性生活、理想及心路过程，我仔细分析整理过和她们的交谈资料之后才有苏菲菲这个人物的清晰的影子。

其实，无论是不是毕婚一族，年轻的我们在踏进婚姻路的最初里程里，爱情与亲情、理想与现实，往往就像一场场的大雾，弥漫在我们的生活里，使我们看不清自己的生活，看不清现实。有时候，也许只能依靠直觉蹒跚前行。但是，我想我们绝大多数的人又都异常清楚，这个过程里，虽然有迷茫、郁闷、愤怒，可是，我们还是一心一意地努力在这条路上越走越好。



《毕婚》是我第一部反映这个群体的小说，也许也是最后一本。其实，我很奢望这本小说能为即将毕婚和已经毕婚的女人们提示些什么。

无论当初爱的多么惊天地泣鬼神，也不一定就是万无一失，敢于承认这一点的人是理性的，明智的。其实，我们对婚姻生活的合适度与满意度与两人对待婚姻的态度不无关系，关键在于，当我们在婚姻的路上出现问题时，我们积极找出问题所在并客观理性地解决问题了吗？或许，身在婚姻之中的我们根本意识不到，什么时候我们的婚姻出现了问题，因为这个问题不会是一天两天决定的，也不是一件事两件事决定的，可能每一天每件事都是原因，也可能每一天每件事都是结果。

谨以此书，献给那些已经迈进毕婚，并已经在这场没有硝烟的战争中，屡战屡败、屡败屡战、锲而不舍、苦心经营的女人们，以及男人们。愿每个家庭都能幸福！

吴景霞

2010年6月于郑州



朱晓晓后悔了，后悔自己太冲动。

怎么不再多考虑一下就和桐桦领了“红本本”。

这本本是随便领的吗？

她悔得肠子都青了，可这有用吗？

没用。

领证这个事已经是事实，想改变，只有一种方法：换证。

红本换绿本，朱晓晓觉得可能性很低。一来，桐桦不会同意。二来，朱母会赶来扒了她朱晓晓的皮。

朱母与桐母之妹是闺蜜。

听闻，当年朱母执意嫁给朱父并随朱父从上海落户到郑州时，家境殷实的朱家对朱母只说了一句话：如果嫁朱父，以后的关系就是老死不相往来。

所以，离开上海时朱母相当凄凉，只有当时还没有结婚的桐母之妹一人相送。

因此，别人家的女婿如果是半个儿子的话，那在老朱家，当然主要是朱母眼里，桐桦绝对是囫囵个的儿子。

但是，朱晓晓和桐桦领“红本本”并不是因为朱母和桐母之妹的这层关系。

其实，朱晓晓与桐桦的相遇颇具戏剧性。

那天是周五，朱晓晓接到同学苏菲菲的电话，约她去大学路上的迪诺咖啡厅。

盛夏午后的日光亮的耀眼，灼热的程度可想而知，她有心不去，可那家咖啡厅距她家太近，不去有些说不过去。因此，她权衡轻重后还是老老实实出了门，相较而言，她还是愿意顶着大太阳出门，因为比起苏菲菲折磨人的花招来，这绝对绝对是小菜一碟。

从接电话到目的地，朱晓晓只用了十多分钟。

咖啡厅里人很多，但很静。优美婉转的音乐中，朱晓晓轻车熟路地向兰蕙苑走去。

兰蕙苑是她和苏菲菲、景雯雯聚会谈心的老巢，她们三个之所以选择这里有两个原因，一来，这里距学校不是太远；二来，这里的包间不按叫人铃，服务生绝不会贸然来拉门，只需点上一壶普通绿茶，花三十五元，续水不花银子，再外带些零食，便可待一下午，用景雯雯的话说“那是绝对的划算”。

用低价位的银子享受高质量的服务，是她们三人的一贯作风。

朱晓晓并没直接走进兰蕙苑，因为还没有走到时，她忽然听到一阵爆笑。那是景雯雯“豪爽”的笑声。

朱晓晓飞快地扫了眼周围的客人，果不其然，已有不少人皱眉看向声音来源地。

这种环境下这种笑声太少见。

形象要紧，极爱臭美的朱晓晓当机立断，马上转身准备找个空位先坐下来。可天不遂人愿，居然没有一张空桌子。

正尴尬之际，身边有一个淡淡的声音响起，“我们半小时后离开，不介意的话可以先坐下来。”

雪中送炭啊！朱晓晓赶忙坐下来，“谢谢。”

说这句话的正是桐桦。他正专心和昌隆广告公司的经理谈事，一抬头却发现身边站着个女孩子左顾右盼，明显正在找位子，他没有多想就开了口。

听到女孩子道谢，他原只想礼貌性地朝对方微笑一下。可就是这么一对视，桐桦有些愣神：这个女孩眼神干净清澈，装扮清爽简单，有些古典味道。这是他心目中好女孩的类型。

但是，几分钟后他就笑了。原来眼睛也有欺骗人的时候。

坐下还不到一分钟，朱晓晓的手机就响了。她看了一眼后心中大叹交友不慎，看来今天要形象扫地，只是希望景雯雯的嗓门不要继续“豪爽”就行。

但是，希望毕竟只是希望。

“猪，你爬到哪了？”景雯雯声音是低了点，但朱晓晓这个位置还是听得很清楚。

“猪”是苏菲菲为朱晓晓取的。

朱晓晓对这个跟了她大学四年的外号并不反感。猪有什么不好，什么都不干，睡完了吃，吃完了溜达，溜达完了再睡，虽然最后少不了挨一刀，可在“有生之年”还是很享受的嘛。

朱晓晓用眼角扫了下同一桌的两个男人。果不其然，两个人都已经看向了她。特别是身边的这个，眼睛里明显透着笑。

形象大损，这电话没办法接。朱晓晓恨恨地摁下手机上的红键。

“苏菲菲，她不接。”朱晓晓手机还没有收进包包里，景雯雯的抱怨声已无比洪亮的传了出来。

身边男人的嘴角微微抿起，无声笑了。

这脸丢大发了。朱晓晓快速起身，她决定以最快的速度冲进包间。既然已经没有什么形象可言，那就躲进包间吧。

“不接就证明快到了。哦，对了，刚才外面的手机铃声和她的有点像。”苏菲菲的声音还是一贯的温柔。

苏菲菲声音刚落，包间推拉门已被景雯雯拉开。看到朱晓晓，景雯雯扬起手就要打招呼，朱晓晓一个箭步跨进包间，把她的话给堵了回去，“高雅场所不要鬼哭狼嚎，影响本美女形象。”

“别装了。”苏菲菲、景雯雯异口同声开始讨伐她，“你还有形象。”

朱晓晓把包包砸向已坐在对面的景雯雯，“声音小点。”

景雯雯单手接住，“谢谢赠包。”

包间外，昌隆广告公司经理道声“改天见”后就走了。而很有时间观念，说过半小时后会离开的桐桦却没有离开。

他留意着朱晓晓，他觉得这个女孩子很有意思，尤其是那句“高雅场所不要鬼哭狼嚎，影响本美女形象”。可真是爱臭美啊！

包间内的三人虽刻意压低了说话声音，但说到得意处显然还是抑制不住，声音仍若隐若无地传出来。

听到有趣处，桐桦笑喷了。原来女孩子们聚在一起是这样的。

这是朱晓晓与桐桦第一次相遇时的情形。

朱晓晓对桐桦没有太深的印象，她只顾操心自己的光辉形象了。桐桦对朱晓晓也只是觉得这个女孩子很有意思，不过，那纯属是男人眼球的感官印象，没什么特殊意义。

但是，俗话说，缘分来了挡都挡不住。

也许朱晓晓与桐桦还真有那么点缘分，然后才有了下面接二连三的偶遇。

他们的第二次相遇严格来说不能称之为相遇，只能说是凑巧。但是，也正是有了这个凑巧，才让他知道了彼此的姓名。

那是朱晓晓学生生涯中最后一次秋季运动会。

比起一、二年级的学生来，大四的学生们有点漫不经心。

朱晓晓和苏菲菲、景雯雯她们三人既没有项目，也不是拉拉队成员。于是，她们三人选择坐在看台最后一排。

她们讨论的话题也与运动会无关。

景雯雯失望又落寞，“苏菲菲，你真准备毕婚啊？”

苏菲菲媚眼一瞟，坐在左边看台一直注意着她的男友李涛飞了一个吻过来，苏菲菲故作羞涩状，微微一笑。

还用回答吗？答案已揭晓。

景雯雯“切”了一声后看向体育场。

朱晓晓作呕吐状，“苏菲菲，别装了。你什么德性，我们还是晓得嘞。”

苏菲菲虽咬着后槽牙，但仍努力保持着盈盈笑靥，“猪。你晓得什么叫‘一日不见如隔三秋’吗？”

朱晓晓与景雯雯对视一眼。朱晓晓搓搓双臂，一副受不了你了的模样。景雯雯翻眼望了下天，直接搁下一句“受不了”。

“猪。你准备找个什么样滴？”苏菲菲突然伸手，一手揽一个，景雯雯没防备，脑袋直接撞在苏菲菲脑袋上。两人同时扬手摸头，目光也同时投向朱晓晓。

“偶想找一宅男。”朱晓晓浮想联翩，“工作时认真工作，休息时窝在家里……”

瞧她一脸陶醉样，苏菲菲与景雯雯一下子笑喷了。

朱晓晓装腔作势地把手指轻掩着嘴“嘘”一声，“形象、形象，你们两个不要影响本美女的形象。宅男有什么不好啊！你瞧人家梁朝伟，还有金城武，除了拍戏，都窝在家里，多宅啊。”

听后，苏菲菲景雯雯两人齐刷刷大笑起来，引得前面同学纷纷回头。

对于形象问题，还算称得上玉貌朱颜的苏菲菲同学同样很在意，于是，她努力地憋住笑，“就你，还选宅男？你受得了吗？你能三小时不出门溜达，我就服了你。再说了，你能找到梁朝伟或是金城武那样的吗？”

依然笑着的景雯雯小鸡啄米似的连连点头。

朱晓晓笑得贼贼的，“定个目标还不行呀？偶思想纯洁，不像某些人急着结婚，急着……”

朱晓晓话没说完，但那股暧昧劲儿无论是谁都晓得什么意思。

景雯雯的脸一下红了。

很难得的，苏菲菲双颊居然也飞起两朵红云，她偷偷瞟了眼男朋友后，用力掐了把朱晓晓，语调含羞带恨，“齏齏的死猪头。”

朱晓晓哀嚎着蹦了起来。这么一起身，她发现她们附近居然坐着一个男人，而且，这个男人似乎有点面熟，像是那天在迪诺咖啡厅让座的男人。

他看得很认真。

朱晓晓顺着他的目光看向操场，仍是四百米接力，没有什么特别之处。

虽然距离她们很近，但他应该没有听到什么。因为他的神态太过专注，注意力显然在操场上。

真是人生何处不相逢呀！

朱晓晓悄悄观察起这个男人来。

他不潮也不酷，甚至也不阳光。但是，他穿着精致，且所有露出衣服外的皮肤都极其洁净。

也算赏心悦目吧！最后，朱晓晓得出这个结论。

朱晓晓看得专心致志，丝毫不知道对方也在观察她。

桐桦觉得很有意思，他没有想到能再次见到朱晓晓，更没想到会听到这么有意思的谈话。

他看到朱晓晓说“宅男”时的那份陶醉时，他忍笑忍得相当辛苦，忍得腹肌一抽一抽的。

这孩子值得花时间改造。桐桦被忽然蹦进脑海中的想法吓了一跳。和前任女朋友分后以来，他已经N年不动这念头了。

不同家庭背景、不同生活习惯的两个人捏进一个家庭，需要磨合。桐桦把这种磨合称之为“改造”。

他认为婚姻生活不是一个人不停地改造另一个人，就是两个人不停地试图改造对方。他改造不了前任女友的消费观念——不买对的，只买贵的。所以，他选择放手。

朱晓晓观察他时他知道。他对她也动了念头，于是他任由她打量。同时，他

也在暗中打量朱晓晓。他更希望有个机会能让他和她相识。

也许是老天乐见好事促成，这个机会不但来了，还来得如此迅速，如此及时。

苏菲菲发现朱晓晓有点不对劲，“猪，看什么呢？”

朱晓晓心虚地回过头，“刚才躲你摧残时闪了脖子，左右扭扭活动活动。”

苏菲菲狐疑地盯着朱晓晓的脸。

朱晓晓干咳一声用以掩饰自己的真正情绪，然后，用手指戳戳苏菲菲的胳膊，试图转移话题，“你男人看你呢。”

桐桦不是学生，他是独自一人坐在看台后排，因此，苏菲菲很容易就看到了他。

“猪，异性相吸的道理你苏苏姐是懂滴。不要不好意思嘛。”苏菲菲“嘛”字还没落就招来景雯雯的鄙夷，吐出一声重重的“切”字后不再搭理两人。

“哎，那个……”苏菲菲还记得刚刚被朱晓晓挤兑，她看着桐桦招起了手。

桐桦应声而起，坐在朱晓晓身边。

他自起身就没有看朱晓晓，而是一直看着苏菲菲，他笑问：“美女，叫我吗？”

苏菲菲无论何时何地都要淑女下去的，于是她柔柔一笑，纤纤玉指点向朱晓晓，“我替她叫你。”

听到这么狗血的一问一答，朱晓晓脸蛋刷地滚烫起来。

处在热恋期的苏菲菲男友李涛见一“公”的坐在了三人身边，心中紧张导致频频回头，这么一来，他附近的男生们也跟着回头。

朱晓晓心中哀嚎：这苏菲菲真是死性不改啊，总是害人于无形之中。

运动会上没有考勤限制，现在不走更待何时？朱晓晓拔腿就走。

这孩子很纯真，尚不懂得掩饰，果真是值得改造。桐桦心中大喜。

需知机不可失，时不再来也。

桐桦朝苏菲菲笑笑，也走下了看台。

苏菲菲和景雯雯对视一眼后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两人面面相觑。

苏菲菲看着两人的背影大发感慨，“咬人的狗果真都是不叫的。他们什么时候搭上的。”

景雯雯重重地“切”了一声，没有接话。

“同学。”桐桦只能这么叫。

朱晓晓停步转身面色讪讪地说：“我同学喜欢开玩笑，你不要介意。”

“我怕你介意。”桐桦指了指校门口。

朱晓晓挑了下秀眉表示不解，桐桦被她的小动作恍了下心神，他边往前走边解释：“你准备杵在路中间吗？”

朱晓晓“呃”了一声后说：“也是。嗯，对了，你追来就是为了说这个吗？”

“哦。我正好也要走了。”桐桦说得很自然，“对了，我叫桐桦，这是我的名片，你怎么称呼？”

“本人学生，没有名片。我叫朱晓晓。”朱晓晓双手接过名片放进包里。她没有任何戒心，这个社会认识后给张名片是再普通不过的事。

原来是姓朱，也许“猪”这个外号因此而来吧，桐桦心想。他笑着问：“准备出校门吗？”

朱晓晓点点头，“这几天开运动会，没课，准备回家改善改善生活。”

“学校食堂不是承包了吗？应该还可以吧？”桐桦尽量自然地接住话题。

“承包也是为了利润。你晓得吗？我们学校食堂最经典的包子是什么样的？”朱晓晓歪着头盯着桐桦。

桐桦知道朱晓晓并不是真正等着他说话，于是，他挑挑眉毛等待着朱晓晓的答案。这是刚才朱晓晓的小动作，他没有意识到他很自然地做了出来。

朱晓晓“哼”了一声后才说：“一般是三口吃完，第一口咬下去没馅，你会想可能再咬一口就有了；再吃一口仍是没馅，你还会安慰自己再吃下去就有了；可是，第三口一下吃完仍是没馅，你知道为什么吗？”

朱晓晓说得声情并茂，最后一个“吗”还拖着长长的尾音。桐桦笑容扩大，“吃成馒头了？”

“错。第一口没咬到，第二口咬过了，第三口当然没有了。”朱晓晓义愤填膺地挥了下小拳头。

桐桦呵呵地笑起来，他拿着遥控边打车门边说：“走，我送你一程。”

朱晓晓笑着指向校门正对着的大马路，“谢了，我家就在前面。”

“康复前街？这么近。”桐桦失望的同时又有点高兴。他失望的是要各回各家各找各妈了，高兴的是知道了改造对象的准确地理位置，还愁以后没有“偶遇”之机吗？

桐桦高兴得过早，他没有料到他希望的下次“偶遇”会隔那么长时间，长得几乎让他放弃。而且，“偶遇”地点也不是他知道朱晓晓家位置后常溜达的康复



前街，而是他工作的地方。另外，他没有料到再次见面时场面会那么劲爆，那么狗血。

而在朱晓晓的意识里，桐桦虽比路人甲路人乙熟络，但绝对不是她生命中那最重要之人。

朱晓晓毕业前夕，朱父偶然间遇到同窗好友，而这位同窗居然和自己生活在同一个城市，是众所周知的杨局长，极善周旋于人际关系中的朱母把这项才能发挥的淋漓尽致，没几天工夫两家已是你来我家我去你家，熟稔得仿若至亲骨肉一般。

你来我往，两家孩子当然也不陌生了。

杨亚樨——杨局长的儿子，比朱晓晓大三岁。他身形长相类似于甚至超过影视明星陆毅，但是，他不如陆毅阳光，他的言行举止给人的感觉是儒雅的、温和的。

气质需要底蕴，底蕴需要积累，积累需要时间。因此，朱晓晓觉得他这种年龄阶段的男子不该有这种气质。

但是，杨亚樨不但有，还仿若天生就该如此。这很少见。

从内心讲，朱晓晓不排斥杨亚樨。杨亚樨也觉得朱晓晓说话虽贫，但不乏率真可爱。于是，两人时常越过家庭越过大人们单独联系。

接触中，朱晓晓兴奋了。

宅男啊，遇到宅男了。

老天果真是较眷顾她朱晓晓的！

可以近一步接触吗？

朱晓晓十分冷静地考虑了一周，然后她告诉自己，可以！她想：是不是要开始人生之中的第一场恋爱了？！

杨亚樨喜欢窝在家里打游戏。这是朱晓晓没有料到的，以她的直觉来说，杨亚樨这种气质的人应该喜欢窝在书房看书，或是歪靠在沙发中看看报纸新闻。不过，不管他应该喜欢什么或是不应该喜欢什么，打游戏，她朱晓晓也喜欢。于是，她应杨亚樨的邀请越来越爽快，甚至能冒着被苏菲菲炮轰的危险，推掉她们的约会，去陪杨亚樨打游戏。

直到有一天，坐在小液晶前打游戏的杨亚樨状似无意识说：“晓晓，我们恋爱吧？！”

窝坐在椅子上正在网上聊天的朱晓晓头也不抬，应声答曰：“好啊。”

说完之后她忽然发现了一个问题，他们讨论的似乎是大事，而他们的态度似乎有点过于随便。

这个认知令她心里很不爽，“杨同志，你似乎应该郑重一些？！”

杨亚樾关掉电视，起身蹲在朱晓晓腿边，表情极其真诚，“晓晓同学，我们恋爱吧。”

刻意的郑重导致气氛有点滑稽，朱晓晓呵呵地笑起来，“杨同志，好吧。”

杨亚樾却收起嬉笑的神色，盯着朱晓晓的眼睛说：“晓晓，我是认真的。”

人家是认真了，朱晓晓心底却无端升起丝慌乱。她试图缓解这种状态。于是，她关掉聊天窗口，站起身，起了身后才发现拖鞋被她自己踢进了书桌下。

暖气已停，虽然脚下是木地板，可仍冷冰冰的。朱晓晓下意识地弯腰去捡。杨亚樾仍是半蹲状态。朱晓晓这么一弯下去，她才发现两人的脸相距只有两公分。

两公分是什么概念？就是两个手指叠起的宽度。

这场面极端暧昧。

就在朱晓晓一愣神的工夫，杨亚樾已轻啄了一下她的唇。

朱晓晓呆住了，手脚也僵在原处。她不知道是应该先去捡拖鞋，还是应该做些什么，可具体要做什么她脑海中又没概念。一瞬间工夫，已有无数部亲吻境头的电影一齐涌进朱晓晓的脑海，可聚焦点在哪儿，她真不知道。

事后，再想起这件事时，朱晓晓想，原来无论是什么事只要具体到自己身上，通常都会迷茫慌乱。

杨亚樾也傻蹲着，要不要继续下去？继续下去朱晓晓会有什么反应？

他有些挫败，她的反应怎么会这么奇怪呢？微张着嘴呆呆地看着他，一副随时落跑的模样。

据他观察，他认为朱晓晓对他也是有好感的，可是……挫败感越来越强，攻击着他的自信……

大概过了五六分钟，朱晓晓终于回过神来。

她双耳滚烫，两颊发热，在心里厉声哀嚎着：“朱晓晓呀朱晓晓，你太逊了，不就是被还算喜欢的人吻了下吗？镇定，镇定！”

在心里一遍又一遍给自己打气，可就是这样，她仍是手脚不知道往哪儿放。

杨亚樾心中暗叹，朱母那八面玲珑的功夫怎么一点都没遗传给眼前这丫头

呢？瞧瞧那受惊的小模样，他都不知道下面该做什么了。

其实，他不知道的是八面玲珑不是天生的，而是后天培养的。朱母之所以处事圆滑，并不是年少时便如此，而是朱晓晓的教授老爸只知育人不善处理人际关系，朱母为了家庭为了孩子，不得已才这样的。

场面尴尬，气氛怪异。

杨亚樾只好故作轻松，起身拿起刚才随手放在桌边的手机，“晓晓，闲着没事干脆去帮我选置几套衣服吧？”

朱晓晓飞快地拾起拖鞋穿在脚上，“好啊，好啊。”

就在两人出门时，朱晓晓接到了苏菲菲的电话。

“朱晓晓，告诉你一个有趣的事。”苏菲菲声调异常温柔，但言里言外就是“想知道来求我啊”的调调。

“苏菲菲，是不是你男人在旁边？声音这么嗲，不怕闪了舌头啊。”朱晓晓笃定苏菲菲绷不住，所以压根不提那事。

“猪头，你……昨天在康复前街遇见一男人，这男人呢，特像运动会上和你挤眉弄眼的那个。”苏菲菲噤里啪啦说完，径自挂断了电话。

果真绷不住吧？！哈哈，朱晓晓得意地笑了。

等等，朱晓晓刹住笑，刚才苏菲菲说什么“挤眉弄眼”的男人。那是谁呀？

她想了想，暗自嘀咕，不会是桐桦吧？

不过挤眉弄眼是他们俩呀？！怎么和她朱晓晓扯上关系了。这天杀的苏菲菲，怎么乱戴帽子啊！

杨亚樾好笑地看着朱晓晓。

真是小丫头呀！通个电话都能兴奋成这样。

看朱晓晓跳下台阶飞快地跑过来，已坐在司机位子上的他探着身子推开副座的车门。

朱晓晓进车拉好安全带后发现杨亚樾姿势怪异。他上身探向她的副驾驶座，右手也举着。朱晓晓纳闷地看着他。

“本来是为你系安全带的。”杨亚樾翻转手腕掩饰什么似的捋了把耳边的头发。

朱晓晓本来忘了电脑旁的小插曲，杨亚樾这个小小的不太自然的动作一下子勾起了她的神经。顿时，她不自在起来。